

南韓大學研究生遭指導教授欺壓 輿論呼籲教授拿出教育學術良知

駐韓國臺北代表部文化組

本年 10 月 11 日，首爾國立大學（Seoul National University）公布一項調查結果：該校碩博士班研究生，十分之一為其指導教授捉刀學術論文一篇以上。

這是該校人權中心（Human Rights Center）抽樣調查 1,352 名研究所學生發現的。該校許多教授利用指導教授身分，強迫所指導的研究生撰寫論文，然後，由教授冠上自己的姓名，對外發表。該中心新聞稿稱，那是因為教授掌握著研究生課業成績及能否畢業的「生殺」大權；研究生為求順利取得學位，不得不聽從教授的要求。

南韓其他大學研究生須為指導教授代寫論文，更是相當普遍。除此，百分之 7.3 接受問卷調查的研究生說，指導教授還命他們將寫好的論文送給該校學長用，或直接代某人撰寫論文。

大學為爭取更多經費或政府補助款，亦為提升學校聲望，規定教授每人每年必須發表一定篇數的論文，用以評量教授年度學術研究成就；而擔任研究生指導教授者，便將此學術研究任務轉嫁給所指導的研究生，即所謂「師長有事，弟子服其勞也。」首爾國立大學人權中心稱，這是各大學普遍存在的結構問題，值得社會各界關注，共謀改善之道。

其實，研究生人權遭欺壓，尚不止於此，還有更荒謬更猖狂的情形。有 30 名左右的研究生回答問卷說，指導教授要他們用金錢、禮物「孝敬」教授。某女研究生更寫道，當與指導教授及其他男同學一起飲酒吃飯時，男指導教授要她站到餐桌上跳舞給大家看；對此，她不敢違抗。

有男研究生說，指導教授出國，指示他按時去教授住所餵養教授的愛犬；還有多位研究生說，指導教授要他們到教授家的院子裡割草，去旅行社，為指導教授的太太取機票；指導教授的孩子生日慶祝會時，研究生要去幫忙吹氣球；而女研究生遭男指導教授性騷擾的申訴案件，更是屢見不鮮。

人們一想起大學，首先閃現腦際的，那是個高級知識菁英聚集的地方，那裡的人明理、正派；如今看到全南韓頂尖學府研究生的問卷調查結果，沒有不驚訝納悶的：「欸！大學怎麼完全不是我們想像的。」研究生似乎成了指導教授的私人秘書，甚至是家庭幫傭了。

教授要學生為他料理私事，固不違法，但逼學生代寫研究論文、或將學生的研究成果據為己有，則是法律上不折不扣的違法行為，是著作權法上的剽竊罪，且構成刑法上的脅迫罪；試問這些教授的學術良心何在？

尤有甚者，有教授侵吞所指導學生的研究津貼、公開向學生索賄、動輒肢體暴力語言暴力、佔女學生「便宜」，儘管沒人敢指正教授，但只要有人檢

舉，此等行為都符合法律處罰要件，而學生之所以沒有把它張揚開來或直接訴諸司法，就是因為自己的學位前途還「質押」在道貌岸然的教授手上。

上述林林總總有關教授對研究生的失德、濫權、不法行徑，顯示南韓大學教授多麼會用淺薄的學術地位為自己謀權奪利；他們這種貪婪行為如轉向校園以外發展，就是「政治教授（polifessors - politicized professors）」，窺探這個政黨、打聽另個團體，一旦找著自己利益，便呼朋引伴、成群成批，向某政黨或利益團體投靠；投靠失敗，或仕途不順，重回大學，宰制學生，特別是研究所學生；足見南韓大學數量雖多，但教授們的心態仍極不成熟，兩者間的差距，實在令人失望透頂。

我們知道，這不是頂尖大學獨有的現象，更不是最近才發生的問題；或許有人讚賞首爾國立大學不怕家醜外揚，勇於公布校內教授齷齪行為；但我們最憂心的，是那些遭指導教授欺壓的研究生，他們年輕，還沒踏出校門，就遭遇這種挫折、羞辱，甚至可能對社會抱持悲觀、放棄的態度。

難怪迄今我南韓還沒人能獲得諾貝爾學術（物理、化學、醫學、經濟學）獎，看看世界各國獲此獎的人，其師生間必然維持著熟稔、平等、尊重的關係。

我們誠懇呼籲教育主管當局，盡速設法修改現行碩博士論文審查規定，務必降低指導教授的影響力，亦可防範他們墮落成社會的人渣、敗類。

資料來源：綜合 The Korea Times 2012 年 10 月 12 日第 3 版報導及 13~14 日週末版社論